

债券代码：143196

债券代码：143563

债券代码：143281

债券简称：17 张江 01

债券简称：18 张江 01

债券简称：18 张江 02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9 年度第二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 2 号 618 室）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出具的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广发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一、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债券简称	发行规模	起息日	期限（年）	票面利率
17 张江 01	11.00	2017-07-25	5（3+2）	4.45%
18 张江 01	15.00	2018-04-12	5（3+2）	4.87%
18 张江 02	6.00	2018-07-30	5（3+2）	4.29%

## 二、重大事项

发行人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发布了《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动的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 （一）变动情况及原因

根据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关于王兰忠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浦府发〔2019〕22 号），陈微微同志任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免去王兰忠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王凯荣同志任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根据中共上海市浦东新区委员会《关于郭嵘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浦委〔2019〕573 号），免去王凯荣同志的中共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副书记、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职务。

根据中共上海市浦东新区委员会组织部《关于陈衡同志任职的通知》（浦委组〔2019〕147 号），陈衡同志任中共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委员。

根据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文件《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关于费维照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浦府发〔2019〕26 号），陈衡同志任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根据中共上海市浦东新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委员会《关于张占红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浦国资党委〔2019〕55 号），张占红同志任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专职监事，免去杜艳同志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专职监事职务。

## （二）新任人员基本情况

陈微微，女，1972年3月生，中共党员，硕士，经济师。现任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历任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公司投资计划部副经理，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经理，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张江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

王凯荣，男，1963年11月生，中共党员，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历任第二军医大学政治教研室讲师，浦东新区人才交流中心信息交流部副主任，浦东新区人才交流中心主任助理兼高级人才开发公司副总经理，浦东新区人才交流中心副主任，浦东新区党工委组织部（劳动人事局）人事处副处长，浦东新区区委组织部（人事局）人事综合处副处长、办公室主任，浦东新区区委组织部副部长，区人事局副局长，浦东新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党组成员，浦东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党组成员，浦东新区国资委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主任等。

陈衡，男，1968年9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现任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历任浦东新区城建局建管处主任科员，浦东新区管委会办公室秘书处主任科员，浦东新区城建局办公室主任科员，上海外高桥保税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森兰置地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上海金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等。

张占红，女，1972年4月出生，汉族，大学本科毕业，高级会计师，1994年6月参加工作。现任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专职监事。历任上海上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合伙人，上海浦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管理会计，上海浦东现代产业开发有限公司专职监事，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

### （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期
<b>董事会成员</b>		
袁涛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17年09月至2020年09月
陈微微	董事，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2017年10月至2020年10月
张爱平	专职外部董事	2018年05月至2020年12月
鲍纯谦	董事，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18年06月至2020年12月
陆勤	职工董事，党委办公室主任	2018年09月至本届董事会期止
<b>监事会成员</b>		
沈健	监事会主席	2018年09月至本届监事会期止
朱永春	职工监事，审计室主任	2016年02月至2019年02月
张占红	专职监事	2019年10月至本届监事会期止
<b>高级管理人员</b>		
陈微微	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2019年10月至2022年10月
王凯荣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19年10月至2022年10月
鲍纯谦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16年04月至2019年04月
孟行南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17年07月至2020年07月
陈衡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19年10月至2022年10月

### 三、影响分析

上述人事变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人事变动后，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发行人已于2019年11月12日发布《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动的公告》就相关人员变动情况予以披露。

广发证券作为“17张江01”、“18张江01”和“18张江02”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广发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各期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

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各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9 年度第二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14日